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457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457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年5月15日中市教學字第11200391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

1、112年7月7日至7月9日(星期五至日)及7月15日至7月16日(星期六至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臺中市新龍崗露營區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2日(星期五)止，請逕上Google表單報名<https://reurl.cc/WD5g40>。

三、活動期間出席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如遇假日得於二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臺中市童軍文物消費合作社阮于萍小



姐，聯絡電話(04)2228-9111轉55503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